

通 报

2023 年第 2 号

工学部 2020 级物联网工程专业学生郭**在 2023 年 6 月 28 日上午的《数据库与信息管理技术》考试中，携带储存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，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学生学业成绩考核管理规定》和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认定为作弊，现通报全院。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务处
2023 年 6 月 28 日

教务处

通 报

2023 年第 3 号

工学部 2022 级网络工程专业学生王**在 2023 年 6 月 28 日下午的《大学物理》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文字材料参加考试，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学生学业成绩考核管理规定》和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认定为作弊，现通报全院。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务处
2023 年 6 月 28 日

教务处

通 报

2023 年第 4 号

文学部 2021 级历史学专业学生马**在 2023 年 6 月 28 日下午的《中国近代史》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文字材料参加考试，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学生学业成绩考核管理规定》和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认定为作弊，现通报全院。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务处
2023 年 6 月 28 日

教务处

通 报

2023 年第 5 号

艺术学部 2020 级舞蹈学专业学生左**在 2023 年 6 月 28 日下午的《中国民族民间舞蹈文化》考试中，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文字材料参加考试，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学生学业成绩考核管理规定》和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认定为作弊，现通报全院。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务处
2023 年 6 月 28 日

教务处

通 报

2023 年第 6 号

理学部 2020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学生陈*在 2023 年 6 月 28 日下午的《实变函数》考试中，携带储存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，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学生学业成绩考核管理规定》和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认定为作弊，现通报全院。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务处
2023 年 6 月 28 日

教务处